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
承辦人：候用校長 劉勝國
電話：3322101~7418
傳真：3358254
電子信箱：delu@ms.tyc.edu.tw

受文者：桃園市立中壢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22日
發文字號：桃教小字第11001083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376735100E_1100108375_ATTACH1.pdf、
376735100E_1100108375_ATTACH2.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委辦
「110年度都會區原住民族學生文化課程體驗營-部落文化
學習營系列-2」實施計畫一案，請協助轉知及推薦貴校學
生踴躍報名，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110年11月18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00150212A號
函辦理。
- 二、依據原住民族教育法第29條：「各級政府對學前教育及十
二年國教基本教育階段之學生，應提供學習原住民族語
言、歷史、科學及文化之機會，並得依學校地區特性與資
源，規劃原住民族知識課程及文化學習活動。」，為鼓勵
學生藉由實際走訪部落，促進原住民族文化學習及認同，
國教署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
心辦理旨揭計畫。
- 三、旨揭計畫活動資訊如下：

（一）活動名稱：110年度都會區原住民族學生文化課程體驗

教務處 110/11/24 08:10



1100008927

有附件

營。

(二)活動時間：110年12月11日（星期六）至110年12月12日（星期日）。

(三)活動地點：嘉義縣山美部落。

(四)參加對象：限額18人，以居住於都會地區之原住民族籍國、高中學生為主。若有剩餘名額，開放都會地區其他教育階段之原住民族籍學生及對原住民族文化有興趣之學生。

(五)報名方式：採兩步驟報名，詳如實施計畫，並於110年11月28日（星期日）下午5時截止報名。

四、如欲詢問旨揭計畫相關事宜，請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原住民族教育及文化研究中心，電話：04-22188195（阮小姐）、04-22183398（鄭小姐），電子信箱：rubymoses0913@mail.ntcu.edu.tw。

五、檢附旨案活動計畫及海報各1份。

正本：本市各公立高中職(國立中央大學附屬中壢高級中學、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除外)、本市各私立高中職、本市公私立各國中

副本：本局高中教育科(含附件)、本局國中教育科(含附件)

